

附件

## 开封市祥符区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N-22-225	4月17日	开封市	祥符区	兴隆乡	开封市祥符区兴隆乡吉洁管件厂	河南省开封市开封县S327	未安装治污设施	该企业为塑料加工行业，产品为塑料PP-R塑料管材，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正在生产，存在问题：1.生产工序中无任何治污设施，有机废气直排；2.无环保手续。	按要求安装治污设施，并确保正常使用。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，依法立案处罚。	5月30日
HN-22-226	4月19日	开封市	祥符区	城关镇	开封市祥符区城关镇海龙汽车维修部	河南省开封市开封县S327	排污口不规范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正在生产，存在问题：喷漆房排气口高度不足15米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符合立案条件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条立案处罚，同时责令限期依法依规设置大气污染物排放口。	5月30日
HN-22-227	4月17日	开封市	祥符区	陈留镇	开封市祥符区陈留镇凤城预制厂	河南省开封市开封县S327	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正在生产，存在问题：1.物料搅拌和投料工序无除尘设施，生产车间也未全封闭；2.物料露天堆放，未覆盖；3.现场未能提供环保手续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七十一条，立案处罚。	5月30日